

从磨合到整合

——贺州族群关系研究

徐杰舜等撰著

广西民族出版社

人类学文库 轶序	徐杰舜 周大鸣 摇	(1)
第一章 摇导论		(1)
一 摇本课题的理论背景		(1)
二 摇本课题的历史背景		(19)
三 摇本课题为什么选贺州市作个案		(37)
四 摇田野考察简介		(44)
第二章 摇贺州的族群结构及特征		(48)
一 摇贺州的族群结构		(48)
二 摇贺州族群的特征		(49)
第三章 摇贺州的族群边界与民族边界		(104)
一 摇贺州汉族族群的边界		(104)
二 摇贺州的民族边界		(139)

第四章 瑶贺州的族群互动与民族互动 ... (147)

- 一 瑶语言互动 (147)
- 二 瑶婚姻互动 (152)
- 三 瑶生产生活互动 (161)

第五章 瑶贺州的族群认同与民族认同 ... (168)

- 一 瑶族源认同 (168)
- 二 瑶语言认同 (191)
- 三 瑶服饰认同 (198)
- 四 瑶民间信仰认同 (200)
- 五 瑶民居建筑的认同 (204)

第六章 瑶贺州的族群关系与民族团结 ... (207)

- 一 瑶贺州的族群关系：多元磨合与整合一体 (207)
- 二 瑶贺州的民族关系：民族团结与“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 (217)

第七章 瑶人类学理论视野中的“汉”民族

- (244)
- 一 瑶族群互动：汉民族形成和发展的内因 (245)
- 二 瑶多元一体：汉民族的结构模式 (249)
- 三 瑶双重认同：汉民族的“大一统” (260)

参考文献 (262)

第一章 导论

一、本课题的理论背景

族群关系是当代国际人类学研究的前沿热点，族群概念的提出对人类学、民族学界研究人们共同体是一个重大的发展。

传统的民族学研究人们共同体，将其分为原始群、氏族、胞族、部落、部落联盟、部族和民族等人们共同体。解放后，由于受苏联民族学的影响，中国民族学界长期以来对民族共同体的研究，不仅研究方法落后且单一，而且理论陈旧且教条，使得中国民族学界无论在学术水平、学术成果，还是在学术理论、学术队伍上都落后于国际学术界，许多学术问题不能进行深入的研究。从宏观上去分析，解放 50 年来中国民族学界的研究，如果要总

结成绩的话，主要有：1. 1956年的民族调查保存了部分资料；2. 民族问题理论的研究给党和政府的政策作了一些诠释工作。

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由于人类学在中国崛起，中国人类学界从缓缓的发展中走上了奋起之路，从中国人类学的困境和前景的争论，到人类学本土化的讨论，给中国传统的民族学界吹进了一股强劲的春风，正是在这个背景下，族群的概念被介绍到了中国。

族群概念的引入，使我们在探讨民族理论问题时有一种豁然开朗之感。例如民族团结问题，过去传统的理论论述极为简单而肤浅，翻开十几种不同版本的民族理论教材，不难发现关于民族团结理论分析的惊人相似和雷同便可证明这一点。而试用族群概念去分析研究，不仅使民族团结的理论有了层次感，而且使人感到这是一个极有研究价值，学术内涵也十分丰富的课题。正是在这个理论背景下，我们选定了“贺州的族群互动与民族团结”这个课题。

自族群概念引入中国后，在中国人类学和民族学界中产生了强烈的反响，虽然有的学者不主张使用族群概念，但是多数学者却认为族群概念的使用有利于人类学和民族学研究的深入，从一定意义上说，族群概念的使用为中国人类学和民族学的研究开辟了一个新天地。

正是在这个基础上，人们提出了对“汉”民族的重新思考。

要对“汉”民族进行重新思考，我们就有必要先对族群和民族两个概念及其两者之间的关系进行界定。

义,它只是有意识、有认同的群体中的一种。^①可见在西方话语中,“族群”不指称具有明显政治优势地位群体的涵义,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族群”在希腊语词源中其名词形式是“部落”^②。费孝通先生《简述我的民族研究经历和思考》中曾说:“族群”是一个形成民族的过程,一个个的民族只是这个历史过程在一定时间空间的场合里呈现的一种人们共同体。”^③所以从这个意义上来看,“族群”强调的是较之于“部落”更具有指涉外延宽、更具动态性和灵活性的概念范畴。

族群(“部落”与“部落”)研究是当今人类学界的热门话题。“族群性”一词于20世纪50年代在美国英语中首先出现;60年代,族群性研究的学术风潮已在美国形成。到70年代,“族群性”和“族群认同”这类词已在欧洲学术界频频出现。

1962年,美国学者内森·格拉泽(“部落”社“部落”)和丹尼尔·帕特里克·莫伊尼汉(“部落”社“部落”)等人研究了纽约市区犹太人、波多黎各人、意大利人和爱尔兰移民团体的归属感,发现他们是一种新的社会群体(“部落”社“部落”),具有强烈的种族意识;这些移民并没有像人们想象的那样,从“上帝的熔炉”中炼成全新的美利坚人,作为一种政治力量,也比

① 《中国人类学会通讯》第 5 卷 5 期。

② 石建群博士《论“部落”与“部落”》，见《中国人类学杂志》2003 年第 1 期。石建群博士《论“部落”与“部落”》，见《中国人类学杂志》2003 年第 1 期。石建群博士《论“部落”与“部落”》，见《中国人类学杂志》2003 年第 1 期。

③ 《北京大学学报》，1995 年第 1 期。

过去估计的强大。他们首次在学术意义上提出并使用“族群性”一词，用以指“族裔集体的性质和特点”。^①

在对族群一词来源有了上述了解之后，我们在研究西方人类学文献中还可以发现，由于族群性质的研究理论一般是以外部族群关系以及内部族群意识两方面构建，因此，有关这一领域对少数民族及其与主体民族的互动关系，以及族群意识的变迁的研究兴趣，使得流行的族群理论都是以这些研究对象为基础构造起来的。而正是由于族群概念比民族概念更具有指涉外延宽，更具动态和灵活性，所以人类学家们出于扩展族群概念的广泛有效性，从而把所有社会群体纳入了这一研究范畴，这就为我们对汉民族重新思考提供了理论基础。

但是，正如人们所知，族群的概念与文化的定义一样在西方学术界是多种多样的，早在1965年，日本学者涩谷和匡就界定族群说：“由于具有实际或虚构的共同祖先，因而自认为是同族并被他人认为是同族的一群人。”^② 这种意义上的族群具有共同的文化传统、相同的语言和相似的生活方式。其后1969年，挪威人类学家弗雷德里克·巴斯在著名的《族群与边界》一书的序言中说：“族群这个名称在人类学著作中一般理解为用以指一个群体：1. 生物上具有极强的自我延续性；2. 分享基本的文化价值，实现文化形式上的统一；3. 形成交流和互动的领域；4.

① 东来：《族群性：从国内政治到国际政治》，《读书》，1995年第8期。

② 转引自 甄·耶·史密斯：《美国的民族集团和民族性》，《民族译丛》1984年第2期。

具有自我认同和他人认同的成员资格，以形成一种与其他具有同一秩序的类型不同的类型。”^①此后，学者们从不同的视角，各自对族群作出界定，主要有：

——族群是指一个较大的文化和社会体系中具有自身文化特质的一种群体；其中最显著的物质就是这一群体的宗教的、语言的特征，以及其成员或祖先所具有的体质的、民族的、地理的起源。^②

——“族群指具有共同文化特征的群体，例如巴图（月彝部族）或马来亚—波利尼西亚（配彝群属京夷部族属）语言群体”。^③

——“族群就是一种社会群体，其成员宣称具有共同世系或在继嗣方面相近，并宣称具有历史上或现实的文化”。^④

——族群是“指能自我区分或是能被与其共处或互动的其他群体区分出来的一群人，区分的标准是语言的，种族的，文化的……族群的概念联合了社会的和文化的标准，且族群的研究的确集中在族群的互动及其认同的文化和社会的关联过程中。”^⑤

① “族群是指一个较大的文化和社会体系中具有自身文化特质的一种群体；其中最显著的物质就是这一群体的宗教的、语言的特征，以及其成员或祖先所具有的体质的、民族的、地理的起源。”见孙九霞：《试论族群与族群认同》，载《中山大学学报》1995年第1期。

② 见孙九霞：《试论族群与族群认同》，载《中山大学学报》1995年第1期。转引自周大明：《族群与文化论——都市人类学研究（上）》，《广西民族学院学报》1995年第1期。

③ 见孙九霞：《试论族群与族群认同》，载《中山大学学报》1995年第1期。

④ 见孙九霞：《试论族群与族群认同》，载《中山大学学报》1995年第1期。

⑤ 见孙九霞：《试论族群与族群认同》，载《中山大学学报》1995年第1期。

——族群是一种有着共享文化的某些观念的一种分类或群体，这些观念的一个或更多的方面原生性地（~~与它(类)相通~~）构成群体成员资格的许可证。^①

——族群这个概念习惯上是指享有同一种文化，讲同一种语言，从属于同一个社会的人。^②

——族群是一些人类的群体对他们共同的世系抱有一种主观的信念，或者是因为体质类型、文化的相似，或者是因为对殖民和移民的历史有共同的记忆，而这种信念对于非亲属社区关系的延续是至关重要的群体。^③

——族群这个群体包括两个特点：一是族群成员认为拥有共同祖先和共同文化，这认同可以是客观实在，也可以是虚拟的（~~虚拟存在~~）；二是群体用共同祖先、共同文化来有意识与其他群体相区别，形成内部的统一和外部的差异。^④

——族群，是指一群人或是自成一部分，或是从其他群体分

① 霍布斯，见其著作“附论或论人类之族性”中译本：裁蔡悦蔡星早配译蔡哲悦译，载《人类学讲演集》下，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195页。

② 悦译，见其著作“附论或论人类之族性”中译本：裁蔡悦蔡星早配译蔡哲悦译，载《人类学讲演集》下，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195页。

③ 配译，见其著作“附论或论人类之族性”中译本：裁蔡悦蔡星早配译蔡哲悦译，载《人类学讲演集》下，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195页。

④ 郝瑞（~~郝瑞~~）：《民族、族群和族性》，《中国人类学通讯》第1期。

离而成，他们与其他共存的或交往的群体具有不同的特征，这些区分的特征可以是语言的、种族的和文化的。族群这一概念包含着这些群体交互关系的认同的社会过程。^①

在这种种关于族群的定义中，较有代表性的是科威特的人类学家穆罕默德·哈达德的界定。他说：族群是指社会上所具有独特的因素，因文化和血统而形成不同意识的群体。可以说，它是因体质或文化上的特点而与社会上其他群体区别开来的人们共同体。他认为可识别性（可识别性）、权力差别（权力差别）及群体意识（群体意识）是族群的三个基本特点。^②这是从广义上给族群下的定义。但是学术界比较常用的马克斯·韦伯（马克斯·韦伯）的定义：“某种群体由于体质类型、文化的相似，或者由于迁移中的共同记忆，面对他们共同的世界抱有一种主观的信念，这种信念对于非亲属社区关系的延续相当重要，这个群体就被称为族群。”^③

除上述西方学者对族群概念所作的界定以外，中国学者对族群的概念也作出了自己的界定。

吴泽霖先生在他主编的《人类学词典》中说：族群是“由

① 可识别性、权力差别、群体意识。转引自周大鸣：《现代都市人类学》，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8年，第105页。

② [科]穆罕默德·哈达德：《科威特市的民族群体和民族等级结构》，《民族译丛》，1998年第3期。

③ 马克斯·韦伯。转引自孙九霞：《试论族群与族群认同》，1998年，第105页。转引自孙九霞：《试论族群与族群认同》。

民族和种族自己聚集而结合在一起的群体。这种结合的界限在其成员中是无意识地承认，而外界则认为它们是同一体。也可能是由于语言、种族或文化的特殊而被原来一向有交往或共处的人群所排挤而聚居。因此，族群是一个含义极广的概念，它可用来指社会阶级、都市和工业社会中的种族或少数民族群体，也可以用来区分土著居民中的不同文化和社会集团。”^①

覃光广等主编的《文化学辞典》中对族群是这样定义的：“一种社会群体。它根据一组特殊的文化物质构成的文化丛或民族物质而在一个较大的文化和社会体系中具有一种特殊的地位。……它在宗教、语言、生活方式、文化传统的整体方面的特征，以及在民族和地理的共同渊源上，使它有别于其他社会群体……”^② 这种定义强调的是族群的文化特征，而忽视了族群性。

青年学者牟小磊在对西方人类学界关于族群概念作了分析后，在他的硕士论文《“中国少数民族”的族性过程与研究策略》中提出了自己的族群概念的定义。他认为：“简言之，族群是其成员宣称与其他部分成员拥有某些文化特征（悦~~源~~或~~源~~）或标识的共同性，并因情境从自身利益出发调动这些物质群与他群区分的社会群体（着重点为原文所有）。”而孙九霞主张在较

^① 吴泽霖：《人类学词典》，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85年。由于该词典是以美国纽约女王学院查尔斯·威尼克（悦~~源~~或~~源~~）主编的《人类学词典》为蓝本的，因此其中对于族群的解释带有国外的特点。

^② 覃光广、冯利、陈朴：《文化学辞典》，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8年，第127页。

广的范围内使用族群定义，即可以等同于民族一词，也可以指民族的下位集团“民系”，还可以在超出民族的外延上使用，并给族群下定义说：“在较大的社会文化体系中，由于客观上具有共同的渊源和文化，因此主观上自我认同并被其他群体所区分的一群人，即称为族群。其中共同的渊源是指世系、血统、体质的相似；共同的文化指相似的语言、宗教、习俗等。这两方面都是客观的标准，族外人对他们的区分，一般是通过这些标准确定的。主观上的自我认同意识即对我群和他群的认知，大多是集体无意识的，但有时也借助于某些客观标准加以强化和延续。”^①

从上所列种种关于族群的概念中，不难发现，对于族群的概念虽然众说纷纭，但正如牟小磊在《“中国少数民族”的族性过程与研究策略》中所指出的：“在这些概念设定中所有的共同之处是：一定文化背景中对某些社会文化要素的共享性以及与他者区别的意识的群体存在。”因此，我们认为如果给族群概念一个更简明准确的界定可以这样概括，即所谓族群是对某些社会文化要素认同，而自觉为我的一种社会实体。这个概念有三层含义：一是对某些社会文化要素的认同；二是要对他“自觉为我”；三是一个社会实体。

我们之所以要界定族群的概念必须包含对某些社会文化要素的认同，是因为社会文化要素很多，在上述一些学者的概念中，有的主张文化、语言、社会为族群认同的要素；有的主张文化、

^① 孙九霞：《试论族群与族群认同》，《中山大学学报》，1995年第4期。

社会为族群认同的要素；有的主张宗教、语言、体质、民族、地理为族群认同的要素；有的主张信仰、价值、习惯、风俗、历史经验、地理隔离、亲属或种族为族群认同的要素。其实族群是一个更为灵活、操作性更强的概念，而文化又是一个动态的多变的东西，因此大可不必对社会文化要素的认同作机械的规定，而要从实际出发。正如乔健先生在谈及族群概念时所说：“在台湾，有一个‘本省人’的概念，像……李亦园先生，他是闽南人，但是不被认同为本省人，因为他是后来移去的。其实，他与所谓本省人在方言、文化上没有什么不同。惟一不同的是‘社会记忆’（资料来源：毛炯），是关于移民到台湾的时间不一样。尽管语言、文化相同，但是，那些自认为是‘本省籍’的人不承认李亦园这样的人和他们是一个族群，而是另一个族群，‘外省人’。”^① 所以我们认为族群对社会文化要素的认同不必界定得太死、太刻板，而应灵活，从实际出发。

我们之所以要界定族群的概念必须包含对他“自觉为我”，是因为这种对他“自觉为我”，换句话说就是族群的自我意识。自我意识既是个哲学概念，也是个心理概念。是主体在对象性关系中对自身及其与对象世界的关系的意识。^② 族群的自我意识，具有认同性、相对性、内聚性、自主性、稳定性，是族群形成的

^① 周星、王铭铭：《社会文化人类学讲演集》下，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资料来源，第 源源页。

^② 彭英明、徐杰舜：《从原始群到民族——人们共同体通论》，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资料来源，第 源源页。

灵魂之所在。霍尼各（~~匀燥~~）在研究了上海的苏北人或江北人族群区分时说：“族群特性（或意识）（~~藻燥~~），牵涉到如何创造、提倡某群跟某群人文上有区别的说法，从而建立同一群在同一政治与经济体系下，有着‘吾人’与‘他人’迥然二分之别。”

我们之所以要界定族群概念必须包含族群是一个社会实体，是因为族群作为一种人们共同体的社会存在，是一种社会现象，具有社会属性，因而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才能形成，才能发展，如汉族族群中知名度颇高的客家人就是在中国社会出现动乱之时，由北方中原汉族南迁而逐渐形成的。而由于在客家人迁入华南时，华南的平原沃土早已被土著族群及早期移民所占有，他们只好找无人生活的山区落脚，在这种社会背景下，他们居山开垦，加上自认为祖先是中原望族，有着一文化上的优越感，而少与华南土著族群交往，从而过着自给自足的、封闭式的家族生活，并形成了“诗礼传家”、“书香门第”的家风，以及勤劳、勇敢、豪爽、深沉的性格。如果离开了这些社会背景、条件，客家人也就不成为客家人了。又如澳门族群的形成，也是在澳门遭受葡萄牙的殖民统治后，由不同国别、民族和地区的移民将各自的原文化带到澳门后形成的，主要有土生葡人、福建人、广东人三个族群，其中土生葡人是在特定的社会背景条件下由于中葡通婚，葡萄牙文化与中国文化长时间的涵化而形成的，如果脱离了澳门受葡萄牙殖民统治的社会背景，土生葡人这个族群是不可能形成的。所以族群的这种社会属性决定了在族群概念中必须包含

族群是一个社会实体的含义在内。

明确了族群概念的含义，我们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即族群是一个与中国学术界长期应用的传统的民族概念完全不同的一个概念。

2. 关于民族概念

民族概念问题从译名到对斯大林关于民族定义^①争论在中国由来已久，且众说纷纭。徐杰舜 1991 年 8 月在《从原始群到民族——人们共同体通论》^②第六章民族共同体中曾对“民族”一词的译名，民族概念在东西方的历史发展，以及对斯大林的民族定义的质疑和争论作了论述。并认为在对斯大林民族定义的争论中所提出的种种修改方案，“并没有对斯大林的民族定义有实质性的理论突破，无论补充一点或减去一点，稍加分析推敲，就可见其与斯大林的定义大同小异，有的在表述上还没有斯大林的简练和明确。”^③因此，从宏观上看斯大林的民族定义是具有学术性、科学性和普通性的。由于民族概念大家十分熟悉，在此不再赘述。

3. 族群与民族的关系

① 斯大林关于民族的定义是：“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民族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这个基本特征的稳定的共同体。”见《斯大林全集》第 5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 1958 年，第 100 页。

② 此书 1995 年 1 月由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③ 彭英明、徐杰舜：《从原始群到民族》，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1995 年，第 100 页。

现在，族群概念引入后，我们又如何认识民族概念呢？族群与民族之间又有什么区别和联系呢？

与族群相比，民族与族群虽然都是历史上形成的人们共同体，但两者的区别十分明显：

（1）从性质上看，族群强调的是文化性，而民族强调的是政治性。

族群这个人们共同体的根本属性在于他的文化性，对此，无论哪一位学者的定义都认同这一点。族群理论研究的权威，挪威人类学家巴斯在他著名的论文——《族群与边界》中不仅在“族群界定”中明确指出“共享基本的文化价值，实现文化形式上的公开的统一”是族群特征之一，而且还在“作为文化孕育单位的族群”一节中特别指出：在族群所有的特征中，“共享同一文化一般处于核心重要地位。”并说：“依我之见，把这个非常重要的特征作为一个暗示或结果可以得到更多，而不应当过分注意族群组织的基本特征和定义特征。如果有人选择把族群的文化孕育因素作为他们的基本特征，这会具有深远的意义”，因为“这些文化特征在任何时候都区分着一个族群——这些显性形式由生态和传播的文化共同决定。也不能说族群中的每种变异代表一个团体的分支和分化。我们有一些著名的族群个案，一个族群具有相对简单的经济组织，并占据着好几个不同的生态环境，但很长时间内仍保持着基本的文化统一和族群统一。如处在内陆和